

国家能源局四川监管办公室

关于加强强降温期间电力安全生产 风险防控的通知

各电力企业：

受强降温天气因素影响，各类受气候影响的风险可能突变，电力安全生产压力显著增加。为有效应对强降温天气对电力安全保供带来的各类风险，切实做好当前电力安全生产工作，现对突出安全风险防控工作提出以下要求。

一、气象情况

受北方冷空气和高空低槽共同影响，1月13~16日我省有一次强降温并伴有雨（雪）天气过程，其中盆地北部、西部及高海拔山区有雨夹雪或小雪，局部地方有中到大雪。冷空气影响时有3~5级偏北风，山口河谷有6级或以上；四川盆地东部地区有大雾，局地有能见度不足200米的强浓雾。冷空气影响后，盆地、阿坝甘孜两州东部、凉山州东北部日平均气温将下降6~9°C，局地10°C或以上，16日盆地最高气温将从今日的12~18°C降至2~6°C。

二、加强突出电力安全风险防控

（一）防范电力安全保供风险

各电力企业要提前研判强降温天气对电力安全供应的影响，制定并严格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各发电企业要持续做好电力燃料供应保障工作，确保低温寒潮大负荷期间机组应发尽发及度冬期间电力持续可靠供应。各电网企业要严肃调度纪律，加强厂网协调联动，科学合理安排电网运行方式，做好水、火一次能源综合运用与跨省区支援互济，并精细开展负荷预测，有效执行负荷控制措施，坚守民生用能保障和大电网安全底线。

（二）防范电力设备故障风险

各发电企业要加强机组运行维护管理，提高运行可靠性水平，及时消除各类设备缺陷，坚决杜绝非计划停运。各新能源企业要滚动监视大风等恶劣天气对设备设施安全影响，必要时及时采取停机避风等风险管理措施。各电网企业要加强设备状况监测，增加对重要输电通道、重要输变电设备以及重点区域、地段的巡查频率，协调属地政府优化安排计划性“烧荒”，防止因覆冰、舞动、闪络、山火、外力破坏等情况引发设备停运，确保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三）防范建设施工与检修运维作业风险

各电力企业要全面把握冬季作业特点及强降温天气风险，在做好企业各类人员安全管理的同时，加大对承包商及分包队伍施工安全监管和考核力度，严禁“以包代管”“一包了之”。要全面强化现场风险辨识，针对寒潮期间建设施工与检修运维作业场地结冰打滑，浓雾导致人员作业视野受限，低温环境导致人员冻伤

引发误操作，混凝土养护不到位导致强度不足坍塌，临时建筑、架棚等承压和抗风能力不足倾倒等多重安全风险，全面制定落实有效防范措施，必要时安排人员及时撤离作业现场，杜绝发生人身伤亡事故。

三、有关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各电力企业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清醒研判当前形势，充分认识做好电力安全保供工作的极端重要性。统筹抓好发展和安全，从践行“两个维护”高度，强化底线思维、极限思维，要把安全作为所有工作的底线和前提，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从严落实国务院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把责任落实到最小工作单元，确保岁末年初电力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二）吸取事故教训，抓实风险防控

各电力企业要深刻吸取“1·12”关州水电站事故等典型事故教训，查漏补缺，举一反三，结合当地强降温气象预警，加强强降温期间风险分析研判，强化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特别是要对国家能源局通报的10个方面突出风险和我办通报的供应缺口、网架结构、检修运维与建设施工作业、自然灾害等4个方面的10项风险，严格落实各项防控措施。重点加大对系统运行、建设施工、检修运维等方面的隐患排查整治力度，深挖安全管理漏洞和薄弱环节，明确重大隐患整改责任和整改要求，坚决防范

和遏制各类事故发生。

（三）强化值班值守，做好应急准备

各电力企业要克服麻痹思想、侥幸心理、松劲心态，严格落实 24 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干部在岗带班制度，按要求及时向我办和属地安全监管相关部门报告风险隐患等信息。要充分做好事故预想、处置预案和应急准备，备足备齐应急抢险救援物资，针对性开展应急演练，确保一旦发生突发事件，能够快速反应、高效处置，有效防范大面积停电和人身伤亡事故发生，切实保障电力安全可靠供应，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平安温暖过冬。



抄送：经信厅、水利厅、省能源局。